第一章 序論

在全球化的時代背景下,隨著運輸工具與通訊技術的革新,跨國界的經濟活動日趨頻繁,國家間相互依賴的程度也逐漸提高。在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WTO)的推動下,追求全球共同市場是其成立宗旨,但在杜哈回合¹(Doha Development Agenda,DDA)之後,各成員有鑒於全球自由化市場的推動不易,再加上歐盟整合效應的影響,因此退而求其次,先發展區域整合及簽訂雙邊自由貿易協議,並以此作為朝向全球共同市場的過渡階段。

在亞洲,東南亞國家協會(Association of South East Asian Nations,ASEAN,以下簡稱東協)成立至今四十餘年,是亞洲地區成立最久、成員全由亞洲地區國家所組成的區域組織,其性質也隨著冷戰的結束,由政治軍事性質轉型為經濟性質。東南亞國家雖然大都被歸類為發展中國家(新加坡除外),但發展至今,無論在政治或經濟層面,東協已經在國際體系中爭取到一定程度的地位。除此之外,隨著東協自由貿易區(ASEAN Free Trade Area,AFTA)的成立,除中國、日本、南韓、印度等亞洲鄰近國家外,歐盟(European Union,EU)、美國、澳大利亞、紐西蘭等其他區域經濟組織與國家也紛紛尋求與東協建立合作的可能性,東協也成了繼歐盟與北美自由貿易區(North American Free

社哈回合貿易談判又稱杜哈發展議程,是世界貿易組織於 2001 年 11 月在卡達首都杜哈舉行的世界貿易組織第四次部長級會議中開始的新一輪多邊貿易談判。議程原定於 2005 年 1 月 1 日前全面結束談判,但至 2005 年底為止仍未能達成協議,最終於 2006 年 7 月 22 日世界貿易組織總理事會的批准下正式中止。杜哈回合失敗的原因可歸納為以下五點:1.1990 年華盛頓共識由支持市場改革轉為反對市場改革;2. WTO 已經背離了 21 世紀商業現實,各會員都為了自身的利益在背後操控;3. WTO 是個多邊貿易體系,一體適用全部會員,但有時會影響國家利益,所以會員會傾向 PTAs(Preferential Trading Agreements,優惠貿易協定);4. 最近大部分的貿易和海外直接投資都和 WTO、PTAS 無關;5. 經濟活動面臨新的保護主義,因而出現更加的嚴重的貿易保護措施,雖然有很多國家單方面積極地解決貿易障礙,但大多仍處於紙上談兵的階段。可參考:Razeen Sally, "After Doha: Protectionism Creep", 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 Sep2008, vol. 171, No. 7, pp. 31-35.

Trade Areas, NAFTA)之後,另一個受到矚目的區域經濟組織。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T990年代,隨著蘇聯及東歐共產陣營陸續瓦解,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的冷戰局面正式宣告落幕,國際情勢也邁入了重整的階段,國際社會原來由美、蘇兩強所主導的政治意識形態對立局面已逐漸褪去。在冷戰時期,由於政治立場的對立,區域經濟的發展大都採行保護主義(Protectionism),即經貿往來的對象僅限於相同集團內的成員,對集團外的成員是絕對排斥、不接觸。在冷戰結束之後,區域性及跨國性的經濟活動開始迅速發展,其互動對象相較於冷戰期間是開放的。亦即只要能增進國家利益,任何國家或經濟體之間都可以建立合作夥伴關係。除此之外,許多區域組職的性質,也隨冷戰的結束,由過去傳統的軍事安全議題擴大至經濟合作議題。

在世界貿易組織於 1995 年成立後,自由貿易與雙邊或多邊的區域經濟合作已經成為當今國際社會的主要趨勢,國家之間紛紛透過跨國界的合作,來爭取國家利益。除此之外,交通運輸工具革新及網際網路的蓬勃發展,也使經濟活動的範圍不再侷限於單一國家內,國家之間經由簽署雙邊或多邊的自由貿易協定,可以將經濟市場的範圍由國內擴大至整個區域甚至是全球。自由貿易和區域經濟整合,儼然成為當前國際經濟發展趨勢的主流,而全球化(globalization)與區域化(regionalization)則是推動當前國際政經關係發展的兩股重要趨勢。2

在全球化的浪潮與世界貿易組織的推波助瀾下,追求全球共同市場成為該組織成員的一致目標,但各會員有鑒於全球單一市

 $^{^2}$ 張心怡, <評析當前東亞區域經濟整合與台灣因應之道>, 《歐洲國際評論》,第二期 $(2006\ 年)$,頁 $2\circ$

場推動不易,因而先致力於區域經濟的發展,全球經濟的區域合作現象因此開始蓬勃發展,區域性的經濟組織也相繼成立。1980年代末期,全球性的區域經濟組織有32個,其中以歐洲聯盟、北美自由貿易區、東南亞國家協會、中美洲共同市場(Central American Common Market,CACM)和西非國家經濟共同體(Economic Community of West African States,ECOWAS))較為重要。3

歐洲聯盟是當前全球經濟整合最顯著的範例,歐盟目前的成員國涵蓋整個西歐地區,而東歐與其他歐洲國家也積極爭取加入歐盟體系。4歐盟整合成功的因素可以歸納為其成員國經濟發展程度差異較小、文化背景相似等。目前歐盟已經發展成全球最大的共同市場,並發行「歐元」做為該市場的共同貨幣。此外,由美國、加拿大與墨西哥所組成的北美自由貿易區,則是歐盟之外另一個整合較為成功的區域經濟組織,根據《北美自由貿易協定》(North American Free Trade Agreement),三個國家皆必須設法排除所有貿易障礙,使貨物及商品可以自由流通、不受關稅限制,並合力排除配額等非關稅(non-tariff barriers)障礙。相較於歐洲與北美的經濟整合,以東協為主的亞洲經濟整合目前仍處於起步的階段。

東協於 1967 年 8 月 8 日,由印度尼西亞、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與泰國等五個東南亞國家的外交部長,在泰國首都曼谷共同簽署發表《曼谷宣言》(Bangkok Declaration)所成立,是亞洲地區成立最久的區域性組織。除原先的創始五國外,之後又

³蔡學儀, <亞洲經貿區域化與台灣因應之道>,《問題與研究》, 第 42 卷 第 2 期(2003 年 3、4 月), 頁 24。

⁴歐盟的前身為歐洲共同體,是由歐洲煤鋼共同體、歐洲經濟共同體與歐洲原子能共同體於 1967 年合併而成,其原始國有法國、德國、義大利、荷蘭、比利時、盧森堡六國。1973 年,英國、 丹麥和愛爾蘭加入成為會員國;希臘於 1981 年、西班牙及葡萄牙則在 1986 年成為會員國。1993 年馬斯垂克條約生效,歐洲共同體更名為「歐洲聯盟」。1995 年,奧地利、瑞典及芬蘭成為會員 國;2004 年,塞浦勒斯、捷克、愛沙尼亞、匈牙利、拉脫維亞、立陶宛、馬爾它、波蘭、斯洛 伐克及斯洛伐尼亞成為會員國;保加利亞、羅馬尼亞於 2007 年成為會員國。

陸續加入了汶萊、越南、寮國、緬甸與東埔寨,至今共十個會員國。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東南亞國家除了泰國為緩衝區之外,其他國家幾乎都淪為西方列強的殖民地,雖然這些國家在戰後獲得獨立的地位,但經濟發展、工業化程度與人民平均所得相較於西方國家仍是大幅落後,這使得東南亞過去並非是世界經濟活動的重點區域。但在近年來,隨著亞洲地區國家的改革與開放,經濟實力也大幅度的提昇,東協國家中的馬來西亞、印尼、泰國與菲律賓也因此獲得「四小虎」的稱號。這說明了國際政治經濟的焦點不再侷限北美與歐洲兩大區域,亞洲地區也開始受到國際社會的關注。

東協成立的原始目的是為了防止共產主義的蔓延,屬於政治性質的區域組織,由於其會員國之間的合作並不密切,因此整個組織的架構與運作是鬆散的。但早在1976年的印尼高峰會議中,東協國家在工業上已有初步的合作意願和構想。5直到在1992年的在新加坡舉行的東協高峰會中,「東協自由貿易區」的構想由泰國提出,並且決議自1993年起實施區域內《共同有效優惠關稅》(Common Effective Preferential Tariff,CEPT),並根據各會員國經濟發展程度之差異,逐步構建東協自由貿易區。1997年亞洲金融危機爆發後,遭受波及的東協國家領導人深刻體認到彼此之間的經濟關連性,因而更積極尋求經濟上的合作,6期望

 $^{^5}$ 最初嘗試的作法有 1980 年的「東協尿素計畫」(ASEAN urea project),1980 年的「汽車零件互補計畫」(Brand-to-Brand Complementation, BBC) 的瞭解備忘錄,目的在於改善所有汽車零件供應商的經濟規模和增加東協內部的貿易。又於 1983 年簽訂「東協工業零件流通優惠措施」 (ASEAN Industrial Joint Ventures, AIJVS),增加國家和區域發展計劃的合作,以擴展貿易和改善經濟基礎。資料來源: http://www.moea.gov.tw/~ecobook/ms/9003/2-3.htm,上網檢視時間:2009 年 1 月 5 日。

⁶東協的領袖於 1998 年 12 月 15、16 日在越南首都河內召開高峰會議,決議提前實施諸多重大經濟改革對策,包括加速推動東協自由貿易區之成立、加緊產業合作計畫 (AICO)、推動東協投資地區(ASEAN Investment Area, AIA)及相關法令之制訂;為促進東協區域之投資及改善貿易環境,東協各國將於 199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為止,實施大膽優惠措施 (Bold Measures),給予新投資至少三年之公司營業稅免稅,或至少 30%的公司投資免稅優惠、百分之百股權擁有、資本財進口免稅、本地市場銷售許可、至少三十年工業土地租約、可以雇用外籍員工和通關速簡等多項優惠待遇。資料來源:

http://www.moea.gov.tw/~ecobook/ms/9003/2-3.htm,上網檢視時間:2009年1月5日。

透過區域合作來降低類似的情形再度發生的可能性。東協發展至此,也由政治性質轉型為經濟性質的區域組織。

2002年,東協在《共同有效優惠關稅協定》與《東協跨國工業合作計畫》的基礎之上,正式成立東協自由貿易區,並分別計劃與中國、日本、南韓、澳大利亞與紐西蘭等國簽署雙邊的自由貿易協定或發展經濟合作關係。東協期望以該組織為基礎,發展東協加一、加三甚至是加五或加六,7最後整合成為「東亞共同市場」,建立「亞洲共同體」。此外,作為歐盟與北美自由貿易區外新興的區域經濟組織,東協也與其他區域組織也有密切的合作關係,例如與歐盟定期召開的「亞歐會議」(Asia-Europe Meeting,ASEM),是亞洲與歐洲之間層級最高、規模最大的政府間會議。由此可知,東協十國正積極地從落後的發展中國家逐步躍上全球政經舞台。

東協作為一個亞洲新興的區域經濟組織,逐漸擺脫亞洲金融 風暴的陰影,對內除了整合各成員的市場與資源,對外也積極地 與其他國家或區域經濟組織建立合作關係,企圖在全球化趨勢和 世界貿易組織的推動下,增加自身的優勢來吸引國際資金的投 入,達到發展國內經濟的目的,並透過東協十國的集體力量,提 升東協各國在國際社會的地位與自主權。

在全球化的影響下,區域組織之間的發展是否會因為互相競爭的關係,而產生排斥或合作的行為?將是本文所要探討的問題。其次,選擇東協作為探討的案例,主要原因是東協為亞洲地區成立最久的區域組織,成員也全由亞洲地區國家所組成,其組織發展也隨著國際環境的變化而有所調整。從東協的發展歷程可以看出,為了因應全球化所造成的影響,國家的發展策略必須有

⁷東協加一指的是東協與中國發展經濟合作關係,東協加三指的是東協與中國、日本和南韓三國發展經濟合作關係,東協加五指的是東協與中、日、韓、澳大利亞和紐西蘭五國發展經濟合作關係,東協加六指的是東協與中、日、韓、澳、紐和印度六國發展經濟合作關係。

所改變。除此之外,預計於 2010 年正式啟動的「中國一東協自由貿易區」,將是全球範圍最大、人口最多的自由貿易區,必然會對全球經濟帶來巨大的衝擊。

第二節 研究途徑與方法

區域經濟的整合有兩個核心論點:互助論與競爭論。首先, 互助論認為區域經濟的整合是全球化現象的過渡階段,區域經濟 的發展將有助於經濟全球化,兩者是相輔相成的關係;其次,競 爭論者認為區域經濟對外是採取保護主義,將有礙於全球經濟的 整合。本文將以互助論的觀點出發,試圖解釋當今區域經濟的發 展是有助於全球經濟的整合,兩者並非競爭關係。

本文將採用區域主義與新區域主義作為研究途徑,主要原因 是其他整合理論如聯邦主義、功能主義與新功能主義等,皆是從 政治面或功能性組織的單一角度來檢視區域整合的情形,而區域 主義與新區域主義則是從較宏觀與全面的角度來切入,即從國家 之間各個層面的合作來檢視區域整合的發展,比較能解釋當前區 域經濟的發展趨勢。新區域主義的特質與內涵將在下一章進行論 述,以下先簡要介紹區域主義。

區域主義又稱為地區主義,其緣起乃是基於體認兩個國際政治現象上的事實:一是,要實現一勞永逸的世界國及其政府,以終止國際社會之無政府狀態,實際上仍是困難重重;二是,國際上卻又不得不面對,幾乎各自獨立之主權國家間不斷爭鬥的亂象。⁸換言之,區域主義之所以發展,是因為國家之間為了解決共同關心的議題或是尋求共同的利益時,無法倚靠個別國家的力量,進而相互協調與合作。這些國家通常都是鄰近或是具有緊密

6

⁸洪丁福,《國際政治新論》,初版,台北:群英出版社,2006年,頁 4-27。

的地緣關係,為了共同目的,在政治或經濟層面進行跨國界的結合,國家之間也因為合作關係產生互相依賴的情形,而互賴的層面有可能由經濟議題擴及至政治議題。

Andrew Hurrell 提出了五個區域主義的要素:(1)區域化;(2)區域的認同;(3)區域間的合作;(4)由國家發起的區域整合;(5)區域的凝聚力。9透過這五個要素可以幫助我們理解區域主義發生的原因、過程以及走向。此外,Hurrell 就區域主義提出以下五點看法。第一,自20世紀60年代「區域主義浪潮」興起以來,區域主義構想的數量、規模、多樣性顯著擴大。第二,區域主義以及對區域事業關心的恢復,不僅反映了一定區域內部力量關係的重要性,而且對此必須從全球視角予以觀察。第三,區域性組織由於發達國家與發展中國家相互包容,兩者間的界限已不甚分明。第四,作為新區域主義的多元性特徵,經濟與政治之間的絕對界限也變得越來越模糊不清。第五,區域自行決斷事務的激增造成了國際秩序的性質和國際秩序的維持方面許多複雜和困難的問題。10

在國際經濟學中,通常把地區主義看作是地區經濟一體化,也就是單個民族經濟在制度上結合為更大的經濟集團或共同體。在國際關係中,地區主義界定涉及的範圍很廣,囊括了較為廣泛的地區合作安排到地區制度的建立以及更深層的政治一體化現象。¹¹在這樣的概念基礎上,區域主義被民族國家視為追求利益的方法與途徑,區域主義成為國家實踐政治或經濟目標的工具。透過區域主義的安排,國家之間可以進行跨界的合作與對

_

⁹Andrew Hurrell, "Regionalism in Theoretical Perspective," in Louise Fawcett and Andrew Hurrell, *Regionalism in World Politics* (出版地: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p.39-45.

¹⁰星野昭吉,劉小林<mark>與</mark>梁云祥譯,《全球化時代的世界政治—世界政治的行為主體與結構》,初版, 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4年2月,頁230。

¹¹蕭歡容,《地區主義:理論的歷史演進》,初版,北京:北京廣播學院出版社,2003年1月,頁 8-9。

話,相互協調有關議題及政策,甚至成立一個共同的組織來處理相關事務。但民族國家仍扮演最主要的角色,跨國組織的成立並不影響國家原有的主權,國家仍是主要行為者,因為跨國組織需要國家的推動才能產生,就層級而言是在國家之下的。而民族國家之所以願意透過區域主義成立次級的組織,主要是將跨國組織視為可與其他國家合作交流的平台。經由這個平台,國家可以處理區域的問題,進而達成其政治或經濟上的目的。

傳統的區域主義被認為是冷戰的產物—內向和排他,為某些安全和經濟目的所設立,採內部自由、外部保護措施;新區域主義則秉持外向和非排他原則,具有多重面向和功能。¹²傳統的區域主義的涵蓋範圍僅限於某特定群組之內的國家或成員,對於群組之外的國家是排斥的。同一群組內的國家往往具有相同的意識形態、政治背景或經濟利益、在地理位置上通常是鄰近的,而群組之外的國家則可能在政治或經濟利益競爭上是處於敵對狀態的,地理位置上也相距較遠。因此,同群組之內國家所簽署的條約或施行的政策,其適用範圍僅限於群組內國家,對群組之外的國家是不適用的,而該群組也排拒或拒絕其他國家的加入。而新處是不適用的,而該群組也排拒或拒絕其他國家的加入。而新處重義最大的不同點在於其並不排斥新成員的加入,而新成員在地理位置上不限於鄰近地區,可能是跨區域的,只要可以符合該群組的資格限制,皆可成為該群組的一員,並其他成員享有一樣的權益。也因此新區域主義較傳統的區域主義具有多樣性。

國內學者宋興洲曾提出¹³「區域」、「區域化」與「區域主義」 是三個相互牽連的概念,其次,其認為就東亞國家實際合作的層 面而言,東亞區域主義尚未發展到整合的地步。該文提到,就歷 史的角度而言,雖然 1950 及 1960 年代有關整合理論 (integration

 $^{^{12}}$ 李隆生,<以東協為軸心的東亞經濟整合:從區域主義到全球化?>,《亞太研究論壇》, 33 期 (2006 年 9 月),頁 107-108。

¹³宋興洲, <區域主義與東亞經濟合作>,《政治科學論叢》, 24 期(2005 年 6 月), 頁 1-48。

theory)及新功能理論試圖說明當時不同區域安排(regional arrangements)的形成原因,但其中許多這類的安排都胎死腹中,而且大部分皆未能達成既定的目標。這是因為:(1)期待歐洲經驗會在世界其他地區出現的情形並沒有發生,例如,拉丁美洲自由貿易區和東非共同市場都證明失敗;(2)以歐洲為主的整合理論低估了各國政府所扮演的角色以及民族主義情感(nationalist sentiment)高漲的普遍性。

其次,其認為在亞洲金融危機之後,東亞國家採取經濟合作的另一項發展為新雙邊主義,也就是某個東亞國家不在受限於冷戰期間單獨地與美國建立雙邊關係,而是與美國之外其他的亞洲內或亞洲外的國家或區域組織達成貿易協定。簡而言之,與歐盟或北美自由貿易協定迥然不同的是,東亞國家在區域主義的運作上呈現動態性與多樣性。

宋興洲認為東亞的區域整合相較於歐洲與北美,是呈現開放性的。除此之外,區域整合和區域功能發揮如果要有進一步的突破與進展,一定是發生在國家之間的經濟相互牽連及緊密相繫之後。因此,該文主張,相互的投資與深化,是鞏固區域發展其中一個重要途徑。

有鑑於東亞的整合式呈現動態性與多樣性,本文的研究途徑 將採用角度較宏觀的區域主義與新區域主義,來探討當前經濟整 合的情況,並以東協自由貿易區作為研究對象。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雖然東協成立至今已有四十年歷史,但其實際且密切的合作卻是在1997年金融危機爆發之後,因為金融危機的損害讓東協各國深切體認到彼此是相互連結的,沒有任何國家可以置身整個東亞經濟體系之外,唯由透過各國之間的相互合作,才能夠降低東協經濟發展的風險和不穩定性。因此,本文的研究範圍將從1997年亞洲金融危機結束後開始,直至2009年結束,共計十二年。

除此之外,本文最主要的研究限制為資料的取得皆透過專書、期刊論文與東協官方網站等網路資訊,並未實地到東協會員國或與東協有建立合作關係之國家進行研究訪問,因此,所引用的資料皆為第二手資料。而在東協經濟整合與合作的部份,本文也僅從整體的經濟合作、相關外交或國內的政策、共同簽署發表的聯合聲明及協議,來檢視其整合情況,並未就各項產業進行個別分析。

東協的整合過程中,除了2003年建立的「東協自由貿易區」外,其餘的經濟合作案例,在本文撰寫之際,皆屬於尚未發生之事實。因此在分析合作實例時,僅能就雙方共同簽署相關文件之內容進行預測,未能就實際合作情況加以評估,也是本文的研究限制之一。

第四節 論文大綱與結構

本文第一章為序論,分為四小節,依序分別論述本文的研究動機與目的、研究途徑及方法、研究範圍與限制與本文的內容大綱與主要結構。

第二章為相關的文獻探討。第一節首先界定「區域」、「區域 化」、「區域主義」等相關概念;第二節就本文的研究方法—「區 域主義」和「新區域主義」的發展及內涵進行說明;第三節則簡 要介紹其他相關的區域整合理論,主要分為以社會中心分析途徑 和國家中心分析途徑兩者。前者有功能主義、新功能主義、溝通 理論;後者有聯邦主義及政府間主義,之後並簡要補充其他整合 理論。第四節為本章小結,將總結本章前三節所回顧之文獻。

第三章為東協自由貿易區的發展歷程。第一節為東南亞國家協會的成立。東協成立於1967年,其性質由政治議題轉變成以經濟議題為主的區域性組織,而東協的會員國數目也由原先的創始五國陸續增加至十國。本節除了介紹東協成立時的內外歷史背景,也陳述東協內部的組織架構以及各單位的功能。第二節為東協自由貿易區的整合過程。東協自由貿易區之所以成立,是因為東協各國有感於國際貿易保護主義的盛行,以及歐洲聯盟整合的成功經驗,因此泰國在1992年提出建立自由貿易區的構想,並在2002年正式上路。第三節為東協自由貿易區的整合內容。東協透過簽署與實施《共同有效關稅優惠》和《東協工業投資合作計畫》兩項協議,分別針對東協十國的關稅與產業活動進行規劃,逐步建立東協自由貿易區;第四節為本章小結。

第四章將以相關理論來檢視東協對外的合作與整合。第一節 首先介紹東協與中國的經濟整合內容與過程。中國與東協自 1997 年召開第一次的雙邊會議以來,至今已召開十二次,由雙方所組 成的東協一中國自由貿易區,也將於 2010 年正式上路;第二節為東協與歐盟建立對話夥伴關係的歷程。東協與歐盟目前雖然位建立實質的合作關係,但雙方成員皆期望藉由亞歐會議的召開,促進亞洲在政治、經濟和文化上的交流,亞歐會議至今也已召開七次;第三節介紹為東協與其他地區之國家的經濟整合。本節將分成亞洲、北美洲與大洋洲,分別論述東協與日本、韓國、印度、巴基斯坦、俄羅斯、美國、加拿大、澳大利亞和紐西蘭的合作關係;第四節為新區域主義與東協。本節主要透過新區域主義的三項特質:外向型與開放型區域主義、南/北區域主義與複合型區域主義,並以東協為例,來解釋並說明全球化下區域經濟的發展是有助於全球單一市場的整合。

第五章為結論。本章除總結前述幾章之論述外,並根據前述 內容來評斷在全球化影響下,區域經濟的發展對於全球單一市場 的形成是有助益的或是相互衝突的。然而在目前東亞經濟整合日 趨蓬勃發展之下,台灣一直被排拒在外,本章也將淺略的提出台 灣的因應之道。